

浙江省司法厅2007年国家司法考试公告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36/2021_2022__E6_B5_99_E6_B1_9F_E7_9C_81_E5_c36_236438.htm 2007年国家司法考试时间

为9月15日-16日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第67号公告和有关规定，结合本省实际，现就我省2007年国家司法考试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一、报名方式、时间和地点

1、报名方式：2007年国家司法考试全省实行网上预报名、网上支付报名费、现场确认报名并领取准考证主证。我省报考人员必须登录司法部网站（即中国普法网，网址

：<http://www.legalinfo.gov.cn>），按照报名的流程要求和指引进行网上填报信息和在线支付报名费，在线支付成功后生成网报号，网报号是报考人员预报名成功的唯一标志，是进行现场确认、修改信息、打印表单等的凭证。报考人员在预约的时间内前往报名点进行现场确认，经初审合格领取准考证主证（主证上有考生姓名、有效身份证件号和网报号等信息），并于8月11日-31日之间到司法部网站打印准考证副证（

格式：用半张A4纸打印，多余部分须裁掉。副证上有考生的准考证号、考点、考场座位号等信息），报考人员只有齐备了准考证主、副证和有效身份证件方可参加考试。报考人员在确认报名现场进行数码摄像，无需提供照片。

2、报名时间 网上预报名、网上支付报名费时间：6月5日-20日。现场确认、发放准考证主证时间：杭州，7月6日-20日；其他地市7月11日-20日。

3、现场确认报名地点 各市司法行政机关指定的报名点。二、交费方式 1、收费标准：根据浙江省物价局、财政厅浙价费[2006]162号文件精神，我省国家司法考试报

名费每人260元。 2、交费卡有关事项：2007年我省国家司法考试报名继续实行网上支付报名费。报考人员必须在网上预报名时直接进行网上交费。支付系统提供工商银行、招商银行、建设银行、农业银行等四家银行银行卡的网上支付服务。报考人员须事先开通银行卡的网上支付功能，且银行卡的单笔最低可支付额度不低于260元。报考人员可在报名网站或浙江省司法厅网站（网址：<http://www.zjsft.gov.cn>）下载并查看浙江考生网上报名流程演示录像、报名流程图、网上交费注意事项等。 三、异地报考人员，报名时不需要提供暂住证和工作、学习单位证明。户籍在放宽报名学历条件地区的报名人员，须提交户籍证明复印件（打印版），报名表中所填写的户籍代码与户籍地一致。 四、在我省工作、学习或居住的港澳居民欲在我省参加国家司法考试，统一到杭州市报名点办理报名手续。并提交在我省工作、学习或者居住的证明。有关国家司法考试的报名条件、提交材料及考试时间、内容、科目、方式等具体事项以司法部公告为准，报考人员可查阅5月30日的《法制日报》或司法部网站。具体现场确认报名地点请咨询各市国家司法考试办公室。二〇〇七年五月三十一日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